

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公众参与  
说明

编制单位：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 目 录

1.编制依据 .....	2
2.公众参与目的和作用 .....	2
3.公众参与的有效性 .....	2
4.概述 .....	3
5.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4
6.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6
7.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1
8.诚信承诺 .....	11



## 1.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公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 2.公众参与目的和作用

公众参与是项目建设方向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目的是使公众有机会认识建设项目的具体内容及有关环境问题，听取公众尤其是那些可能受工程建设影响的民众与社会团体对工程建设的意见和要求，并在此基础上通过正常渠道表达，发表他们的意见和看法，提高项目的环境合理性和社会可接受性。评价单位将公众意见及看法及时反馈给我司及有关部门和体现在公众参与的结论中，以便在建设中充分考虑公众的利益，并采取适当的环保措施，消除公众的疑虑，避免或减轻对公众利益不利的影响，同时也能了解当地公众的合理要求，使可能受到的不利影响和利益得到充分的考虑和合理的补偿，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

因此，公众参与能使项目的方案设计更合理、更完善；能了解到项目影响区公众的合理要求，使可能受到的不利影响和利益得到充分的考虑和合理的补偿；能确保环境影响评价制定的环保措施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从而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效益，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

## 3.公众参与的有效性

公众参与的有效性，包括参与对象的有效性，调查统计方法的有效性，调查内容、时间的有效性，及其所具有的相应法律效应。

提高公众参与有效性应坚持以下几个原则：(1)预先性：将拟解决的问题及其有关信息提前告知公众；(2)广泛性：包括建设项目所影响区域的广泛性；调查对象覆盖面的广泛性；涉及科学领域的广泛性；涉及相关政策、法规、技术、制度的广泛性；涉

及单位、部门行业的广泛性；(3)方便性：通过媒体等为公众获取有关建设项目的信息提供便利条件。

## 4.概述

### 4.1 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改扩建

项目地点：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亨头村新宁坑，项目所在地中心点坐标为N112.860713°，E22.417133°。

项目概况：在响应国家、地方政府大力发展生猪的号召，增加市场生猪供给，缓解当前生猪供给紧张、猪肉价格高位运行的矛盾的背景下，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和牧公司”拟在现有项目范围内进行改扩建，建设“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以下称“本项目”）。

和牧公司新增投资5000万元建设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厂区总占地面积约509090m<sup>2</sup>，总建筑面积50864m<sup>2</sup>，猪舍建筑面积47666m<sup>2</sup>，其中新建1栋保育舍建筑面积为9632m<sup>2</sup>，新4栋育肥舍33936m<sup>2</sup>，现有旧猪舍（5栋育肥舍）改造面积4098m<sup>2</sup>。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年存栏生猪50550头，其中公猪90头、母猪4410头、保育猪13400头、育肥猪32650头；年出栏100000头生猪。

### 4.2 公众参与的对象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居民、企业员工以及政府各有关部门工作人员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 4.3 公众参与工作方案概述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我司或者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应依照该办法的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我司采取以下三种方式同步发布信息公告：

- (一)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 (二)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三)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

具体公众参与工作方案如下：

- (1) 编制调查提纲和调查表格；
- (2) 在环评互联网网站公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
- (3) 形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 (4) 在项目影响范围内以张贴公示的形式再次公开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
- (5) 在环评互联网网站再次公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
- (6) 在当地报纸公开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
- (7) 对调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以公众意见进行反馈；
- (8) 在环评互联网网站上公示本项目环评主要结论，进一步征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 5.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0 日。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环评互联网网站进行项目首次公示，公示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公开内容：**建设单位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 5.2 公开方式

#### 5.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为网络平台公示，通过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公示链接：<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310764>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专门为环保行业提供公示平台的网站“生态环境公示网”，并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生态环境公示网



## 标题：新会区和牧综合种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杨\*\*

分类：环评 地区：广东 发布时间：2022-10-24

### 新会区和牧综合种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新会区和牧综合种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公开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新会区和牧综合种养殖场改扩建项目
- 2.建设地址：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亨头村委会雷公灶山（土名）
- 3.建设内容：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800亩，建筑面积约47666平方米，主要建筑物内容包括1栋育肥舍、9栋育肥舍。项目配套废气治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固废处理设施等环保设施及公用、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存栏5万头、年出栏10万头生猪的养殖规模。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亨头村委会雷公灶山（土名）

联系人：方生 联系电话：13500280166

邮箱：760719928@qq.com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江门市侨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一律采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中附带的格式表格。网址：

<https://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采取网络下载并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公众可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发表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看法，请公众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中留下姓名、身份证号、有效联系方式、经常居住地址、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等，以便必要时进行回访。本次公示至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4日

图5-1 首次项目基本情况网上公示截屏



## 5.2 公众意见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公示(首次网上公示)后,我司与评价单位均没有收到任何反馈信息。

## 6.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时限:**2022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22日,共10个工作日。

**《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建设单位在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当地主要报纸、在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所在地宣传栏张贴公告等形式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符合《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6.2 公开方式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通过网络平台、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公示,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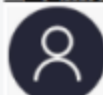
#### 6.2.1 网络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平台的公开方式,是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时间:2022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22日,共10个工作日。公示内容见图6-1,网址链接为:<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317598>。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专门为环保行业提供公示平台的网站“生态环境公示网”,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且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日期:2022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22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载体选取符合《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生态环境公示网

< 查看所有公示



杨\*\*

## 标题：和牧综合种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分类：环评 地区：广东 发布时间：2022-12-08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需对和牧综合种养殖场改扩建项目的基本情况向公众公示，征求社会公众对该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态度和意见，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拟投资5000万元在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亨头村新宁坑现有项目范围内建设“和牧综合种养殖场改扩建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年存栏生猪50550头，其中公猪90头、母猪4410头、保育猪13400头、育肥猪32650头；年出栏100000头生猪。

###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目前，本项目已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为了让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居民更好的了解本项目，特发布此公告，欢迎广大居民向本项目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可前往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查阅纸质版报告书。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60D7CAtGzlhwtlhfvUkcA?pwd=3c28>。

### （三）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亨头村新宁

联系人：方先生联系电话：13500280166

邮箱：

[760719928@qq.com](mailto:760719928@qq.com)

### （四）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江门市侨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邮箱：[760719928@qq.com](mailto:760719928@qq.com)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万达广场10幢2505室

###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

###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网址

(<https://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 下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或采取电话方式进行沟通，提交意见表的公众请注明填表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及时向公众反馈意见。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起10个工作日内。

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7日

图 6-1 项目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屏

## 6.2.2 报纸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要求“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本项目于2022年12月15日及2022年12月16日在《新快报》进行了环评信息公告。《新快报》为项目所在地发行范围较广的域内报纸媒体，属于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选取该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6-2 2022年12月15日首次报纸公示截图





<p>管理服务部遗失营业执照 X01509640, 我声明作废。</p> <p>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16020035386,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有限公司遗失公章, 声明作</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等文件的有关规定, 现将对惠平市东成镇经济发展用地地块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信息进行公示, 征询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p> <p>一、概况: 1. 拟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范围: 惠平市东成镇人民政府、金坑村民委员会共 32.0749 公顷(折合 481.1 亩, 其中: 耕地 0.5054 公顷, 园地 1.5700 公顷, 林地 21.8519 公顷, 草地 0.3053 公顷, 其他农用地 1.0566 公顷, 养殖水面 4.9503 公顷, 建设用地 1.8354 公顷)。以上土地涉及的实际地类及面积以项目最终征地核实为准。 2. 土地补偿: 含安置补助费(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的公告》(江府告[2021]11 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 地上附着物与青苗补偿费(关于印发惠平市征收集体土地及青苗、附着物补偿办法的通知)(惠府办[2017]126 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p> <p>二、主要风险因素: 征地程序合法性; 征地补偿资金保障; 土地征收征用补偿标准及方案; 被征地农民就业及生活保障; 生态环境保护; 社会稳定风险管理体系; 群众异议和诉求的影响。</p> <p>三、公告事项: 1. 征收政府、企事业单位、群众、媒体等公众就本征收事项对社会、经济、环境、公共利益等方面影响的意见和建议; 2. 征询意见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五日内; 该期间为公众提供相关资料查询、查阅服务。</p> <p>四、发布公告单位: 北京五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金美二街 3 号院 2 号楼 2 层; 联系人: 马工; 电话: 17728157098; 电子邮箱: 1879794310@qq.com</p> <p>2022 年 12 月 16 日</p>	<p>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 现向社会公开征求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p> <p>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一)《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u60D7CAiGulhw1fVUkcaA?pwd=3e28">https://pan.baidu.com/s/1u60D7CAiGulhw1fVUkcaA?pwd=3e28</a></p> <p>(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该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可在公示期间联系建设单位查阅。</p> <p>查阅时间: 工作日 8:30-12:00, 14:00-17:30。</p> <p>地址: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罗头村新宁</p> <p>联系人: 方先生 联系电话: 13500280166 邮箱: 760719928@qq.com</p> <p>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p> <p>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主要为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p> <p>三、公众意见表的网址</p> <p>网址: <a href="http://www.aooe.gov.cn/xqk/2018/xqk/xq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http://www.aooe.gov.cn/xqk/2018/xqk/xq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a></p> <p>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p> <p>公众可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 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 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 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以便建设单位及时反馈。</p> <p>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p> <p>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p> <p>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5 日</p>	<p>建设工 环境影 一、环境影响 链接: <a href="https://pa">https://pa</a> BuVuGhd.UgE 二、查阅纸质报 日起 10 个工作 子、邮件等方式 三、征求意见稿 项目影响的公 公单位等。 四、征求意见稿 www.mee.gov 810/20181024 五、建设单位/ 主任 0751-332 工工程有限公司</p> <p>江门市动匠科 江门市动匠 江门市动匠科 法(生态环境部 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 public.ecsystem. 环境影响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稿 (三)公众意见表 (四)公众提出意 建设单位。建设 环评单位: 江门市 联系人: 李青娜、蔡 (五)公众提出意见</p>
--	---	---	--

图6-3 2022年12月16日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 6.2.3 现场张贴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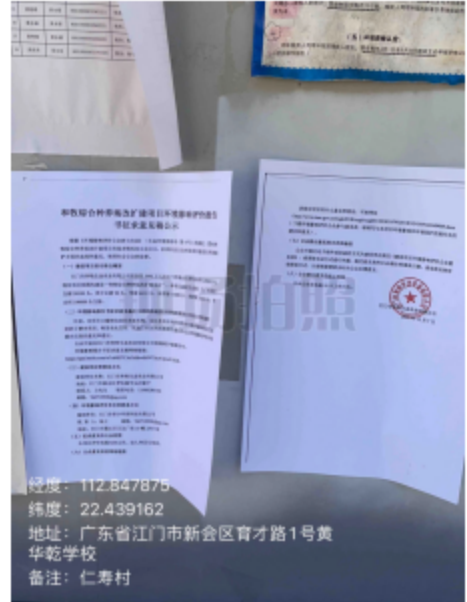
公示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共 10 个工作日), 在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所在地的仁寿村、桂林村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现场公示照片见图 6-4。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所在地的仁寿村、桂林村作为张贴区域, 于宣传栏场所张贴公告, 并持续公开不少

于 10 个工作日（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符合《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地点：仁寿村



公示地点：桂林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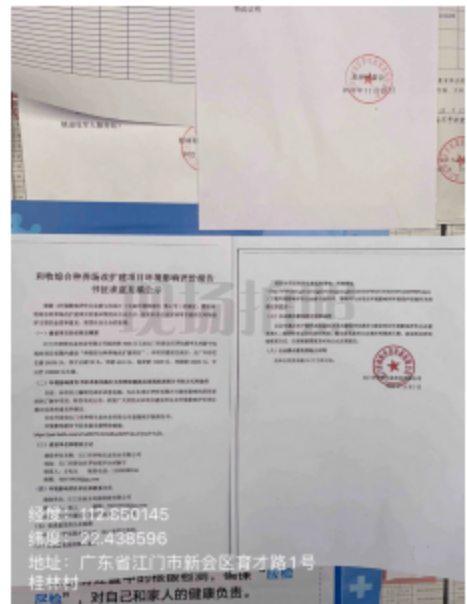


图 6-4 项目第二次现场公示

### 6.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或单位可根据报告书网络链接自行下载查阅，或通过邮件、电话、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联系，在建设单位办公场所进行查阅纸质报告书，并可现场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

### 6.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司与评价单位没有收到任何反馈信息。

## 7.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我司与评价单位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司与评价单位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和牧综合种养场改扩建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门市和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12月26日

